

证券代码：002216

证券简称：三全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三全食品	股票代码	002216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刘铮铮	徐晓	
办公地址	郑州市综合投资区长兴路中段	郑州市综合投资区长兴路中段	
电话	0371-63987832	0371-63987832	
电子信箱	liuzhengzheng@sanquan.com	xuxiao@sanquan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,906,229,698.37	3,567,818,090.23	9.4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64,790,226.42	313,171,861.89	16.48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56,467,073.82	224,099,817.62	14.4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104,436,281.40	-190,828,461.29	45.27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1	0.36	13.8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1	0.36	13.8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.56%	6.85%	0.71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6,757,803,441.08	6,767,077,696.61	-0.1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4,335,362,394.48	4,447,607,515.55	-2.52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2, 581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陈南	境内自然人	9. 97%	87, 677, 249	65, 274, 000	不适用	0
陈希	境外自然人	9. 90%	87, 032, 000	65, 274, 000	不适用	0
陈泽民	境内自然人	9. 29%	81, 661, 348	61, 246, 011	质押	24, 000, 000
EAST JOY ASIA LIMITED	境外法人	9. 01%	79, 200, 000	0	不适用	0
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	境外法人	9. 01%	79, 200, 000	0	不适用	0
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	境外法人	9. 01%	79, 200, 000	0	不适用	0
贾岭达	境内自然人	8. 61%	75, 680, 000	56, 760, 000	不适用	0
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	境外法人	1. 69%	14, 881, 885	0	不适用	0
上海明河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—明 河 2016 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	境内非国有 法人	1. 48%	12, 988, 000	0	不适用	0
孔令国	境内自然人	0. 91%	8, 030, 836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		1、公司前十名股东中，陈泽民、陈南、陈希、贾岭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；EAST JOY ASIA LIMITED 的股东为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，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的股东为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EAST JOY ASIA LIMITED，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的股东为贾岭达、张玲、陈希；陈泽民先生和贾岭达女士为夫妻关系，陈南先生、陈希先生为陈泽民先生之子，陈南先生和张玲女士为夫妻关系； 2、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 明（如有）		无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